

安徽省知识产权局

安徽省知识产权局关于开展 2016 年度市级 知识产权局工作考评的通知

各市知识产权局：

经研究，拟于近期开展 2016 年度市级知识产权局工作考评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1. 对照《2016 年度市级知识产权工作考核标准》，提供备注要求的证明材料，未提供视为没有开展相关工作。

2. 考评材料纸件一份于 1 月 25 日前报送至省知识产权局协调指导处（合肥市马鞍山路 509 号省政务大厦 B 座 1507 室）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：2016 年度市级知识产权局工作考核标准



联系人：李广领 周宗武；联系电话：0551-62999919
